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019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少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朴希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142,293,239.06	73,223,345.37	73,223,345.37	9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	7,315,892.27	9,612,108.41	9,612,108.41	-2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016,261.22	-20,447,877.52	-20,447,877.52	-61.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0.3220	-0.4465	-0.4465	27.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28	0.1105	0.1105	-34.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28	0.1105	0.1105	-3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	1.90%	1.90%	-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0.81%	2.24%	2.24%	-1.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40,309,778.26	963,362,564.78	963,362,564.78	-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 （元）	726,897,563.29	663,100,471.19	663,100,471.19	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 产（元/股）	7.0889	6.6671	6.6671	6.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 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74,090.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81.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4,826.34	

合计	1,840,682.58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养殖疫病及自然灾害风险

养殖疫病及突发性自然灾害不仅给养殖户造成直接的经济损失，而且可能会减少终端消费需求并导致养殖业生产在一段时间内陷入低迷，进而影响到当期饲料行业的生产需求。饲料行业受养殖疫情和自然灾害爆发的影响，饲料产量或需求出现下降，其对上游饲用酶制剂的需求也必然随之下降。

养殖疫情爆发对养殖业及其上游饲料和饲料添加剂行业均会产生短期影响，而疫情平稳过后，畜禽价格会出现恢复性反弹，养殖户增加补栏，但养殖存在生长周期，其对饲料需求增长相对滞后，因此上游饲料添加剂行业的恢复也存在一定的周期。此外，养殖业模式若不能及时转变，随着动物疫病发生频率加快，未来将对我国养殖业的影响逐渐增大，并对其上游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

2、销售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饲用酶制剂行业具有一定的销售周期波动性。

首先，受养殖业的季节性影响，畜、禽饲料的产量在每年第一季度会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主要由于第一季度有非常明显的节日消费需求，畜禽养殖产品多数在元旦至春节期间大量出栏，养殖动物存栏量短期下降较多，对畜禽饲料的消费也会下降；此外，由于鱼、虾等绝大部分水生动物的最佳生长温度在20-30℃之间，因此，5-10月成为水产饲料的生产销售高峰期，其余时间通常为水产饲料淡季。综上，每年的一季度为行业淡季，三、四季度为行业旺季。

其次，由于国内的养殖行业仍以中小养殖户为主体，对养殖形势缺乏计划性，由此造成了一定的跟风现象，即在养殖行情好的时候增加存栏，在养殖行情差的时候减少存栏，从而加大养殖行业的年度波动现象。行情好时，存栏不断增加，饲料消费增加，对饲用酶制剂的需求也相应增加；行情不好时，存栏不断减少，饲料消费减少，饲用酶制剂的销售也会相应减少。

3、资产规模扩张引致的管理风险

为降低生产成本、顺应下游饲料企业产业布局，公司在内蒙古托克托工业园投资建立了生产基地；为贴近市场，加强服务能力，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在全国设立了25个办事处；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鸿鹰生物75%股权，鸿鹰生物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及对外投资并购步伐的加快，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将迅速扩大。如何建立更加有效的投资决策体系，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顺利完成公司及各子公司间业务整合，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等将成为公司面临的重要课题。如果公司在整体协作、流程设置、内部沟通及内部管理风险控制上未能适应业务发展需要，将有可能带来内部管理风险。如果公司在高速发展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地解决高速成长带来的管理问题，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制约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

4、重组整合风险

公司收购鸿鹰生物75%股权完成后，鸿鹰生物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在饲用酶制剂的基础上，增加其他工业酶制剂，应用领域拓宽到饲料、燃料乙醇、食品饮料、淀粉糖、酿造、制药、纺织、造纸等多个领域。一方面能够延伸公司的业务产业链，另一方面也使公司面临新增业务的风险，理顺原有业务与新增业务间的关系，整合各项业务优势，使本次重组能够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收益，将成为公司及管理团队面临的一个课题。由于鸿鹰生物与公司存在产品和客户群体不一致，经营模式和企业文化存在差异，财务管理、客户管理、资源管理、制度管理、业务拓展等方面需进行融合等情况，将为公司日后整合带来一定难度，两者能否顺利实现整合，体现协同效应具有不确定性，整合过程中也存在因整合失败从而对公司和鸿鹰生物的正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从而对公司和股东造成损失。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17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市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04%	47,205,000	47,205,000	质押	9,670,000
王世忱	境内自然人	6.67%	6,844,000	3,435,000		
珠海态生源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1%	5,850,000	5,850,000		
李洪兵	境内自然人	3.95%	4,045,669	4,045,669		
蔡小如	境内自然人	3.01%	3,081,854	3,081,854		
陈少武	境内自然人	2.85%	2,925,000	2,925,000		
珠海同冠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2,925,000	2,925,000		
珠海经济特区金丰达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2,925,000	2,925,000		
李军民	境内自然人	0.86%	876,851	876,851		
张锦杰	境内自然人	0.75%	767,245	767,24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世忱	3,4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9,000	
张涯波	337,254			人民币普通股	337,254	
潘献华	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	

王承伟	172,228	人民币普通股	172,228
颜怀军	16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500
熊爱平	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
江福祺	14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400
章月红	142,701	人民币普通股	142,701
王伟	133,901	人民币普通股	133,901
田赞	12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世忱	6,870,000	3,435,000	0	3,435,000	首发限售	2016-01-27
蔡小如	0	0	3,081,854	3,081,854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8-03-17
合计	6,870,000	3,435,000	3,081,854	6,516,854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 (1) 预付款项余额期末较年初增加550.76万元，增长91.07%，主要是报告期预付的工程款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 (2) 其他应收款余额期末较年初增加403.01万元，增长175.84%，主要是报告期公司业务所需正常备用金借款增加所致。
- (3) 在建工程余额期末较年初增加1,816.08万元，增长99.67%，主要是报告期内蒙古年产2万吨酶制剂项目三期工程、珠海生产基地技改工程、生产车间基建、及鸿鹰生物工业园1期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 (4) 短期借款余额期末较年初下降789.35万元，下降100%，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鸿鹰生物借款到期已还清所致。
- (5) 应付票据余额期末较年初下降1,220.02万元，下降100%，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鸿鹰生物票据到期已付款所致。
- (6) 应付账款余额期末较年初减少2,500.17万元，下降44.43%，主要是报告期应付账款到期已付款所致。
- (7) 预收款项余额期末较年初增加143.19万元，增长61.50%，主要是报告期客户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 (8)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期末较年初减少737.00万元，下降72.91%，主要是报告期支付2014年年终绩效奖金所致。
- (9) 应付利息余额期末较年初减少17.43万元，下降100%，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鸿鹰生物短期借款到期还清，计提利息已支付所致。
- (10) 其他应付款余额期末较年初减少3,551.94万元，下降85.19%，主要是报告期退回保证金、支付收购子公司鸿鹰生物股权转让款所致。

2、利润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 (1)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94.33%，主要是报告期合并子公司鸿鹰生物营业收入所致。
- (2) 营业成本同比增长219.85%，主要是报告期合并子公司鸿鹰生物营业成本所致
- (3) 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步下降47.99%，主要是报告期母公司按简易办法征收的增值税税率由6%，下调到3%所致。
- (4) 管理费用同比增长79.35%，主要是报告期合并子公司湖南鸿鹰生物及母公司工资薪酬费用、科研费用增加所致。
- (5)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129.44%，主要是报告期
- (3)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206.38万元，增长688.56%，主要是报告期合并子公司鸿鹰生物营业外收入所致。
- (4) 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15.74万元，增长387.34%，主要是报告期合并子公司鸿鹰生物营业外支出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301.63万元，同比下降61.47%，主要是报告期应付账款到期支付增加，支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131.68万元，同比增加217.36%，主要是报告期支付并购鸿鹰生物75%股权的余款、子公司鸿鹰生物工业园一期工程投入、研发中心扩建工程投入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51.40万元，同比下降72.24%，主要是上年同期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多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同比增长94.33%，主要是合并了子公司鸿鹰生物的收入数，鸿鹰生物报告期共实现收入5,889.93万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41.39%。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子公司鸿鹰生物后，公司产品结构从以饲用酶制剂为主营产品，转变为以饲用酶制剂、生物能源用酶制剂为主营产品。报告期，饲用酶制剂营业收入占全部收入比重为44.96%，生物能源用酶制剂营业收入占全部收入比重为28.62%。公司已转变为一家以从事生物酶制剂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业的专业企业，业务领域进一步扩大。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了子公司鸿鹰生物，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本期采购总额比例为40.40%，对公司未来经营无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了子公司鸿鹰生物销售额，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本期销售总额比例为39.22%，对公司未来经营无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生产、销售、管理四大业务运营系统均按预计的计划有序进行。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市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4 年 1 月 28 日-2017 年 1 月 27 日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珠海态生源贸易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4 年 1 月 28 日-2017 年 1 月 27 日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王世忱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4 年 1 月 28 日-2015 年 1 月 27 日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珠海市金大地	(1) 减持满足	2013 年 12 月 20	2017 年 1 月 28	承诺人严格履行

	<p>投资有限公司</p>	<p>的条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少美在锁定期内，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且在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前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2）减持意向：在满足“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的规定情形下，金大地投资在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届时溢多利总股本的 5%，若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实际减持数量未达溢多利总股本的 5%，剩余未减持股份数量不累计</p>	<p>日</p>	<p>日-2019 年 1 月 27 日</p>	<p>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	---------------	---	----------	--------------------------	-------------------------

		<p>到第二年。(3)减持方式:若金大地投资每批减持的单笔交易数量或交易金额满足大宗交易制度的最低规定,金大地投资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若减持的单笔交易数量或交易金额不满足大宗交易制度的最低规定,金大地投资将通过二级市场出售的方式进行减持。</p> <p>(4)减持价格: ①若金大地投资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则减持价格按照大宗交易制度相关规定执行;②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金大地投资通过二级市场出售的方式减持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③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不论以大宗交易方式或二级市场出售方式,金大地投资承诺最低减持价</p>			
--	--	---	--	--	--

		<p>格为溢多利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期间如有发生分红、派息等除权除息事项，该最低减持价格相应调整。(5) 信息披露：金大地投资将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减持前 3 个工作日将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金大地投资承诺：在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及《深交所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6) 违反承诺措施：金大地投资承诺将严格按照本减持意向进行股份减持，如有违反，金大地投资应将不符合承诺的所得收益归溢多利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p>			
--	--	---	--	--	--

		未履行承诺而给溢多利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珠海态生源贸易有限公司	<p>(1) 减持满足的条件: 态生源及态生源全部股东在锁定期内, 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 且在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前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价 (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价格相应调整)。(2) 减持意向: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态生源每年转让溢多利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溢多利股份总数的 25%, 且不因陈少美及态生源全部股东发生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改变。(3) 减持方式: 若每批减持的单笔交易数量或交易金额满足大宗交易制度的最低规定, 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p>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7 年 1 月 28 日-2019 年 1 月 27 日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减持：若减持的单笔交易数量或交易金额不满足大宗交易制度的最低规定，将通过二级市场出售的方式进行减持。</p> <p>(4)减持价格： ①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则减持价格按照大宗交易制度相关规定执行；②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通过二级市场出售的方式减持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③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不论以大宗交易方式或二级市场出售方式，承诺最低减持价格为溢多利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期间如有发生分红、派息等除权除事项，该最低减持价格相应调整。(5)信息披露：态生源将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减持前 3 个工作日将发布</p>			
--	--	--	--	--	--

		<p>减持提示性公告，并承诺：在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及《深交所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6) 违反承诺措施：承诺将严格按照本减持意向进行股份减持，如有违反，应将不符合承诺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以溢多利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王世忱	<p>(1) 减持满足的条件：在锁定期内，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且在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前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p>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5 年 1 月 28 日-2017 年 1 月 27 日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2) 减持意向：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溢多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王世忱持有的溢多利股份的 100%，且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溢多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王世忱持有的溢多利股份的 50%。(3) 减持方式：在锁定期满后，若王世忱每批减持的单笔交易数量或交易金额满足大宗交易制度的最低规定，王世忱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若减持的单笔交易数量或交易金额不满足大宗交易制度的最低规定，王世忱将通过二级市场出售的方式进行减持。(4) 减持价格：①若王世忱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则减持价格按照大宗交易制度相关</p>			
--	--	---	--	--	--

		<p>规定执行：②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王世忱通过二级市场出售的方式减持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③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不论以大宗交易方式或二级市场出售方式，王世忱承诺最低减持价格为溢多利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期间溢多利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相应调整。</p> <p>(5)信息披露：王世忱将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减持前 3 个工作日将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王世忱承诺：在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及《深交所关于实施〈上市公司</p>			
--	--	--	--	--	--

		<p>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p> <p>(6) 违反承诺措施: 王世忱承诺将严格按照本减持意向进行股份减持, 如有违反, 王世忱应将不符合承诺的所得收益归溢多利所有, 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溢多利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p>珠海市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p>	<p>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并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 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发行人控股股东将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控股股东公开转让的股份 (不包括其他股东本次公开</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p>发售部分及锁定期结束后在二级市场减持的股份), 并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发行人及控股股东自认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依法启动发行人回购股份和控股股东购回股份的程序。发行人回购股份的价格及控股股东购回股份的价格按相关事项公告日收盘价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期间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该价格相应调整)。</p>			
	<p>珠海市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p>	<p>本公司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溢多利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本公司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溢多利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或拥有与溢</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p>多利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在本公司作为溢多利的控股股东期间,以及在担任溢多利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后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同业竞争所获利益无条件支付给溢多利,未获收益的,本公司将赔偿溢多利 100 万。同时,因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珠海市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p>	<p>尽量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需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签订相关合同。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关联交易所获利益无条件支付给溢多利，未获收益的，本公司将赔偿溢多利 100 万。同时，因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珠海市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措施。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为：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制定股价稳定具体实施方案时，应当综合考虑当时的实际情况及各种稳定股价措施的作用及影响，并在符合相关法律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4 年 1 月 28 日-2017 年 1 月 27 日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法规的规定的情况下,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不以股价高于每股净资产为目标。当次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后,若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情形的,将按前款规定启动下一轮稳定股价预案。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控股股东的稳定股价措施:①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②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时,公司控股股东应</p>			
--	---	--	--	--

		<p>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内部决策程序,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③如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内,控股股东增持价格应不低于该每股净资产值。④控股股东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B、控股股东单次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p>			
	<p>珠海市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p>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p>	<p>2013 年 12 月 20 日</p>	<p>长期有效</p>	<p>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p>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珠海市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	如应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公司及本人将及时、无条件、全额地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和(或)该等罚款或损失。	2013年12月20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283.5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65.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398.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内蒙古溢多利年产 20,000 吨酶制剂项目（第二期工程）	否	9,500	9,500	186.15	9,241.44	97.28%	2014 年 06 月 30 日	158.56	806.14	是	
溢多利（珠海）酶制剂生产基地技改项目	否	2,727	2,727	36.48	2,347.12	86.07%	2014 年 06 月 30 日			是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1,906.56	1,906.56	75.25	1,343.78	70.48%	2015 年 04 月 30 日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2,500	2,500	65.07	963.56	38.5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收购鸿鹰生物 75% 股权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	否	5,650	5,650	5,502.14	5,502.14	97.38%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283.56	22,283.56	5,865.09	19,398.04	--	--	158.56	806.14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2,283.56	22,283.56	5,865.09	19,398.04	--	--	158.56	806.1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的试验场建设，因没有租借到可使用的建设用地，该项目完工时间预计要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402.99 万元置换截止 2014 年 3 月 3 日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402.99 万元。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402.99 万元置换截止 2014 年 3 月 3 日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402.99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伍超群先										

	生、杨得坡先生、赵然笋先生经核查出具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402.99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目的自筹资金。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核字（2014）40030014 号《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截至2015年3月24日公司总股本102,540,58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未分配利润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

2015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杨得坡、伍超群、赵然笋发表了同意上述预案的独立意见。

本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749,162.29	109,668,365.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48,100.00	3,380,400.00
应收账款	129,843,510.39	133,291,595.12
预付款项	11,555,224.67	6,047,627.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21,997.80	2,291,931.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073,015.68	73,807,360.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360,000.00	120,04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22,251,010.83	448,527,279.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7,404,012.62	321,827,761.64
在建工程	36,382,488.83	18,221,711.0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713,920.72	52,230,901.03
开发支出		
商誉	120,656,838.81	120,656,838.81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1,506.45	1,898,072.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058,767.43	514,835,285.21
资产总计	940,309,778.26	963,362,564.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93,51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200,246.00
应付账款	31,268,161.81	56,269,897.13
预收款项	3,760,123.72	2,328,206.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738,301.08	10,108,281.49
应交税费	2,867,084.72	3,188,306.75

应付利息		174,260.3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175,177.83	41,694,560.4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808,849.16	133,857,268.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9,500,000.00	89,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975,310.41	51,764,400.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01,227.17	2,859,370.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276,537.58	144,123,771.27
负债合计	190,085,386.74	277,981,039.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540,582.00	99,458,7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0,173,893.65	266,774,547.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285,918.95	34,285,918.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9,897,168.69	262,581,276.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897,563.29	663,100,471.19
少数股东权益	23,326,828.23	22,281,053.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0,224,391.52	685,381,52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0,309,778.26	963,362,564.78

法定代表人：陈少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著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希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782,838.25	82,406,028.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48,100.00	2,880,400.00
应收账款	78,024,813.49	83,291,235.25
预付款项	325,996.62	487,020.7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9,054,523.66	102,943,410.31
存货	30,128,163.28	31,352,086.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360,000.00	120,04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28,924,435.30	423,400,181.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7,500,000.00	197,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909,591.63	74,158,573.20
在建工程	18,189,925.65	13,229,630.2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22,205.17	4,253,214.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8,110.15	1,026,54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2,819,832.60	290,167,960.20
资产总计	721,744,267.90	713,568,141.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73,870.67	10,637,441.91
预收款项	3,414,544.35	1,833,645.51
应付职工薪酬	2,201,961.82	8,729,604.65
应交税费	1,321,657.89	3,595,285.8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763,483.05	47,922,656.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75,517.78	72,718,634.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341,466.63	9,387,491.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41,466.63	9,387,491.64
负债合计	31,216,984.41	82,106,125.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540,582.00	99,458,7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9,336,848.70	265,937,502.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02,667.41	33,802,667.41
未分配利润	234,847,185.38	232,263,117.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0,527,283.49	631,462,016.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1,744,267.90	713,568,141.8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2,293,239.06	73,223,345.37
其中：营业收入	142,293,239.06	73,223,345.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4,421,981.07	61,715,803.06

其中：营业成本	88,532,062.38	27,678,819.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5,149.44	432,860.53
销售费用	29,544,986.65	24,400,632.45
管理费用	15,791,205.83	8,804,922.81
财务费用	500,282.27	-184,632.33
资产减值损失	-171,705.50	583,200.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71,257.99	11,507,542.31
加：营业外收入	2,363,547.66	299,729.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98,038.74	40,636.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36,766.91	11,766,635.41
减：所得税费用	1,672,137.46	2,173,566.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4,629.45	9,593,06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15,892.27	9,612,108.41
少数股东损益	1,048,737.18	-19,039.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64,629.45	9,593,06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15,892.27	9,612,108.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8,737.18	-19,039.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28	0.11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28	0.11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陈少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著

会计机构负责人：朴希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5,920,846.40	73,223,302.63
减：营业成本	30,252,050.65	33,873,713.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471.92	432,860.53

销售费用	25,830,174.67	23,182,494.66
管理费用	8,667,777.18	6,765,098.18
财务费用	-1,181,954.26	-186,044.13
资产减值损失	-182,544.77	583,200.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77,871.01	8,571,979.74
加：营业外收入	846,312.21	294,029.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0,160.30	40,636.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4,022.92	8,825,372.84
减：所得税费用	559,955.42	1,718,707.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4,067.50	7,106,665.7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84,067.50	7,106,665.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286,310.79	70,718,380.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10,916.22	46,586.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4,820.05	448,96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792,047.06	71,213,935.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780,412.49	46,570,478.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55,531.73	14,199,266.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18,657.89	6,718,384.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53,706.17	24,173,68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808,308.28	91,661,81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16,261.22	-20,447,877.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68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0,12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80,123.00	36,68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71,896.44	9,904,596.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124,996.1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96,892.58	9,904,59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16,769.58	-9,867,913.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99,999.12	172,112,384.2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99,999.12	172,112,384.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93,5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2,538.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7,988.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86,048.90	4,527,988.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3,950.22	167,584,396.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19,080.58	137,268,604.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68,242.87	90,600,452.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049,162.29	227,869,057.3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665,157.19	70,488,330.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586.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11,267.05	371,8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576,424.24	70,906,716.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689,468.22	56,557,134.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78,598.95	12,249,681.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14,350.22	5,919,116.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14,549.87	23,071,80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096,967.26	97,797,73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20,543.02	-26,891,02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68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0,000.00	36,68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57,650.50	3,453,821.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124,996.1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82,646.64	3,453,821.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2,646.64	-3,417,139.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99,999.12	172,112,384.2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99,999.12	172,112,384.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7,988.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7,988.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99,999.12	167,584,396.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3,190.54	137,276,235.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706,028.79	89,644,885.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082,838.25	226,921,120.30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